

山西省经济法研究会

唁 电

北京大学法学院：

惊悉杨紫烜先生仙逝，深感悲痛！

先生是中国经济法学的主要开拓者和奠基人；其对经济法学的挚爱，激励着无数经济法学人砥砺前行。先生毕生献身于经济法学事业，是享誉全国的经济法学家和法学教育家，在千千万万法律人心中树立了永远不可磨灭的丰碑！

先生自上个世纪 80 年代初我会成立以来，担任我会顾问，一直关心、帮助和指导山西的经济法学研究和经济法治建设。与我会前任会长郭鸥一老先生相交 40 年，友谊醇厚！今先生驾鹤西去，我们痛失一位敬爱的导师和亲密的朋友。先生永远活在我们心中！

先生的离世，是中国经济法学界和教育界的重大损失！先生故去，风范永存；高山仰止，遗泽永在！我们定继承先生遗志，继续推进中国经济法学科建设和学术研究，为经济法治建设作出更大的贡献！

谨向先生的家属和亲友转达诚挚的慰问！

杨紫烜先生永垂不朽！

